

附件 3

广东省科学院生物与医学工程研究所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资金名称：建设国内一流研究机构专项

预算单位：广东省科学院生物与医学工程研究所（公章）

填报人姓名：王海天

联系电话：020-34329234

填报日期：2022年6月6日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的文件精神，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和广东省科学院统一工作部署，我所对“建设国内一流研究机构”专项资金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次自评的“建设国内一流研究机构”专项资金3443.75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1916万元，2020年末结转1527.75万元。项目资金分配方式为竞争性分配，是根据项目申报指南申报项目，主管部门评审择优支持。资金的主要用途为：建设国内一流研究机构。扶持对象：新引进的省科学院“百人计划”、博士（后）等高层次人才和青年科技工作者。绩效目标：通过支持省科学院“百人计划”人才、博士（后）、青年科技工作者等开展科技创新研究，产生一批高质量的论文和专利等，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快建设国内一流研究机构步伐，更好服务于我省经济社会发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

评工作的通知》要求及既定指标体系，我所项目绩效自评综合结论为：贯彻落实广东省科学院的工作安排，项目管理规范，项目资金投入与产出取得较好成效。我所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2.58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我所项目支出执行《广东省科学院建设国内一流研究机构行动专项资金项目暂行管理办法》（粤科学院字〔2018〕147 号）及《广东省生物工程研究所（广州甘蔗糖业研究所）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等管理制度，因科研项目支出具有一定的特殊性，部分项目实施期限需两到三年才能完成，项目预算资金不能在当年执行完毕，会结转下一年使用，因此部分项目资金支出率不高。本年建设国内一流研究机构专项资金支出 1315.26 万元。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度，我所承担省科学院“建设国内一流研究机构行动”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引进博士、申请专利、发表 SCI 论文、授权专利、人才培养等指标均如期完成。详见《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建设国内一流研究机构项目，为我所省科学院“百人计划”

人才和新进博士（后）的科研工作提供了坚实的经费保障，显著提升了我所科技创新能力，为我所建设国内一流研究机构，更好服务于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2021 年项目资金使用效果明显。一是科技创新能力有显著提升，全所专利申请和授权数量、SCI 文章数量、申请国家、省和市的科研项目数量等都有大幅度提高，全年申请专利 112 件，获授权专利 55 件，申请软著登记 13 件，获批软著登记 14 件，发表论文 87 篇，其中 SCI 60 篇、JCR 2 区以上 28 篇；二是技术交流、技术传播和技术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与内蒙古大学、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香港科技大学等国内知名高校共建科研和技术平台，参加第八届国际微流控学学术论坛、第 32 届 ICUMSA 大会、医疗器械采购博览会、世贸博览会等国际活动。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建设国内一流研究机构”的项目资金支出率不高，主要原因科研项目支出具有一定的特殊性，本年下达的经费需结转以后年度使用，项目预算资金不能在当年执行完毕。

三、改进意见

一是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的“放管服”政策，激发科研人员活力，及时修订我所科研经费管理办法；二是加强项目开展的过程管理，对于经费支出进度滞后的，要及时查找原因，确保绩效指标的按预期实现；三是将绩效考核结果应用于科

研人员收入的分配，进一步激励科研人员多出高质量科技成果、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作出更大贡献；四是优化项目全程信息化管理，切实解决科研人员报销难问题；五是实行项目信息内部公开。



